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LCJSGC-2026-112

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其他成员：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、山东华科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）：

我单位聊城市东昌府区谷庄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(EPC)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6年07月17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及招标人定标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中标人。请于2026年10月28日前完成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6年09月28日

档案号：/

市一体化编号：/

招 标 人	聊城市御东置业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聊城市东昌府区谷庄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(EPC)
建 设 地 点	聊城市东昌府区
中标工程内容	聊城市东昌府区谷庄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(EPC)
中 标 条 件	1、中标价：496926389.00 元
	2、建设规模：聊城市东昌府区谷庄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（EPC），规划范围内的勘察、设计、建筑、安装、景观、配套、设施、采购等交钥匙工程，项目总建筑面积约计 15.5 万平方米；其他详细内容见设计任务书，最终以相关主管部门及招标人要求的实际修建内容为准。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730 日历天
	4、质量标准：合格
	5、项目经理：李相伟
	6、其他：施工费（建安工程费）：496926389.00 元；勘察费：179205.00 元；工程设计费：4076642.00 元；修规与建筑方案设计费：2074863.00 元。
备 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，中标人执一份；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